

云南省植物学会文件

云植字〔2025〕1 号

云南省植物学会关于启用新印章及 废止旧印章的公告

各单位及相关人员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印章管理办法》及云南省植物学会印章管理相关规定，因我会印章使用年限已久，出现破损模糊，经研究并完成法定备案程序，决定启用新印章并废止相应旧印章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新印章启用事项

1. 启用印章：“云南省植物学会”公章（编号：5301003488363）。
2. 启用时间：自 2025 年 12 月 15 日 0 时起正式启用，用于公文流转、合同签订、项目申报、财务结算等所有法定公务场景。

3. 印章管理责任：新印章由学会办公室统一管理，实行“专人保管、双人复核、用印登记”制度，用印流程严格遵照《云南省植物学会印章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二、旧印章废止事项

1. 废止印章：原“云南省植物学会”公章（无编号）。

2. 废止时间：自 2025 年 12 月 15 日 0 时起停止使用，同日由学会办公室按规定完成封存销毁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. 2025 年 12 月 15 日前已加盖旧印章的文件、合同、证明等材料，在有效期内继续具备法律效力；涉及变更、延续等事项的，需换用新印章办理。

2. 新旧印章印模详见附件。

3. 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私自留存、使用已废止印章，违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新启用及废止印章印模（PDF 版）



云南省植物学会办公室

2025 年 12 月 12 日印发

附件:

新启用及废止印章印模

云南省植物学会新公章	云南省植物学会旧公章
	